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明源雲

Ming Yuan Clou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909)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1、曾靜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及
- 2、童娜瓊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曾靜女士（「曾女士」）因其個人業務發展，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辭任」），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曾女士已確認(i)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曾女士於任期內對董事會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提名委員會已議決提名童娜瓊女士（「童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童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童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童娜瓊女士，42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期間於美國巴爾的摩大學馬瑞克商學院擔任會計學助理教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今，童女士於北京大學滙豐商學院歷任會計學助理教授、副教授。此前，童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擔任深圳冰川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 300533.SZ)獨立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今擔任北京中航泰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 836263.BJ)獨立董事。

童女士在二零零二年七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復旦大學獲得文物及博物館學學士學位，在二零零四年八月於英國威爾士大學卡迪夫分校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二零零九年十月於美國羅格斯大學獲得會計學博士學位。童女士持有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資格。

童女士的委任乃由提名委員會經考慮其過往工作經驗以及向本公司預期投入的時間和精力後推薦。經考慮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信納童女士具備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相稱的品格、誠信及經驗。

童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一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的規定，童女士的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及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其後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於任期內，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其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00,000港元。該袍金由董事會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參考現行市況、童女士的資歷、職責及責任釐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認為童女士的薪酬待遇屬公平合理。

據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童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中國、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及據董事所知及所信，童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童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童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童女士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童女士獲委任生效後，董事會已實現性別多元化，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董事會謹此對童女士表示熱烈歡迎。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曾女士辭任後，童女士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宇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宇先生、姜海洋先生、陳曉暉先生及蔣科陽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國智先生及易飛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童娜瓊女士、李漢輝先生及趙亮先生。